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64

##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中标重大项目工程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项目概况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太极实业”）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子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十一科技”）中标武汉左岭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项目业主，以下简称“武汉左岭”）发包的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2 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本项目”）事宜。（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中标重大项目工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7）。

#### 二、项目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子公司十一科技发来的通知，十一科技与业主方武汉左岭完成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正式签署。

#### 三、项目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人：**武汉左岭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左岭新镇还建房六期 A2 地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 2、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甲铺岭街以北、左岭大道以西。
- 3、工程承包范围：发包人认可设计图中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工程设计，含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BIM 咨询技术服务（BIM 应用范围为地下室和室外综合管网，并应用于设计和施工两个阶段）、各专业工程二次深化设计）、施工（含土建施工和设备采购及安装）、竣工验收和缺陷责任修补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安装、装饰、电梯采购安装、太阳能热水器采购安装、弱电监控、室外道路、管网、景观绿化、标识划线、楼栋牌及信报箱采购安装；正式水、临水、正式电（公变）、正式电（专变）、临

电、天然气、通讯光纤土建通道及穿线等由发包人另行发包，但承包人须协调包括水、电、气等所有配套工程施工，且满足所有建设功能需求的全部工作。

## **(二) 主要日期**

EPC 合同工期共计 24 个月，约 730 天，以监理下达开工令为工期起始时间。

## **(三)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设计规范、有关政策法规和招标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即：“达到市级（含，如建筑工程黄鹤杯、市政工程金杯、银杯）以上优质工程的评选要求”。

## **(四) 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亿陆仟零贰拾壹万贰仟玖佰贰拾元整（小写金额：3,160,212,920.00 元）

## **(五) 违约责任**

### **1、发包人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未能按时提供真实、准确、齐全的工艺技术和（或）建筑设计方案、项目基础资料和现场障碍资料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未能按约定调整合同价格，未能按有关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竣工结算约定的款项类别、金额、承包人指定的账户和时间支付相应款项的违约责任；发包人应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因上述违约行为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因其违约行为造成工程关键路劲延误时，竣工日期顺延。

### **2、承包人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未能履行对其提供的工程物资进行检验的约定、施工质量与检验的约定，未能修复缺陷的违约责任；承包人经三次试验仍未能通过竣工试验、或经三次试验仍未能通过竣工后试验，导致的工程任何主要部分或整个工程丧失了使用价值、生产价值、使用利益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未经必要的许可、或适用法律不允许分包的，将公司分包给他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应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因上述违约行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 **(六) 争议和仲裁**

根据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事项所发生的任何索赔争议，合同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的一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说明争议的内容、

细节及因由。在上述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的 30 日内,经友好协商后仍存争议时,合同双方可提请双方一致同意的工程所在地有关单位或权威机构对此项争议进行调解;在争议提交调解之日起 30 日内,双方仍存争议时,或合同任何一方不同意调解的,向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七) 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双方已完成合同的签署,合同已生效,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对合同对方形成重大依赖;

3、合同的签署体现了十一科技在国内工程总承包业务领域的 EPC 重要地位,合同的履行有利于十一科技未来新业务的开拓。

####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合同的履行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变化、突发意外事件、业主方支付实际情况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同时合同结算金额以本项目最终竣工结算金额为准,子公司十一科技将严格把控项目进度、施工管理和资金回笼,统筹做好项目管理以防范风险,但不排除存在尚未预见的不利因素。

公司将及时跟进项目进展情况并做好后续的信息披露事宜,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4 日